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三年六月八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及持有投資物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內終止製造及銷售電路版。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15。

2. 採納全新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若干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因此本集團採納下列全新及經修訂會計政策。採納此等全新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將導致現金流動表之呈報方式有所變動並引入權益變動表，惟對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年度之數據作出調整。

現金流動表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分為三項—經營、投資及融資而非過往所呈列之五項。過往個別呈列之利息及股息乃分類為投資及融資現金流量。因稅項產生之現金流量乃重新分類為經營業務，除非彼等已個別確認產生自投資或融資活動。此外，呈列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金額已修訂為不包括持作投資之現金結餘及屬融資性質之短期銀行借貸。因重新界定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而重列現金流動表列示之比較數字。

僱員福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引入僱員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之計算方法。由於本集團僅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僅需於財務報表附註作出額外披露，而並無其他重大影響。

2. 採納全新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 (續)

已終止業務

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已終止業務」載有關於已終止業務之財務資料呈報規定，以取代先前載於會計實務準則第2號「期內溢利或虧損淨額、基本錯誤及更改會計政策」之規定。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之規定，有關已終止之業務財務報表數據乃於訂立一項具約束力銷售協議或公佈終止業務詳細計劃時個別作出披露。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33號使本集團之電路版業務確定為上年度之已終止之業務，有關詳情於附註8披露。

3.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根據原始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重估作出修訂。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一般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茲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計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合併計算。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生效日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止(視適用情況而定)列入綜合收益表。

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結餘及現金流量均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計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投資證券

投資證券乃按交易期基準確認，並先以成本計算。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以外之所有證券均於其後申報日期按公平值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證券 (續)

倘證券乃持作買賣用途，則未變現盈虧均計入該期間之溢利或虧損淨額。就其他證券而言，未變現盈虧計入股權，直至該證券出售或出現減值時，累積盈虧會計入該間之溢利或虧損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作出折舊及攤銷準備以撇銷其成本，折舊及攤銷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	按租約年期撇銷
樓宇	按估計使用年期分二十年撇銷
傢俬及裝置	10-25%
辦公室設備	15-25%
廠房及機器	10-15%
汽車	10-20%

安裝中之機器在完成及投產前概不會作出折舊準備。

出售或報廢資產所產生之盈虧乃根據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計入收益表內。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已落成並可持作投資用途之物業，其租金均按公平基準釐訂。

投資物業乃按彼等之公開市值計算。除非儲備之結餘不足以抵銷重估減少，否則，因重估投資物業而產生之任何估值增加或減少，乃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扣除或計入，而重估減少較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所多出之數額則計入收益表。倘減少已於先前計入收益表及重估於隨後增加，則該項增加乃計入收益表，直至抵銷先前所計之減少。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續)

在出售投資物業時，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該物業所應計之結餘乃轉撥至收益表。

除非有關租賃之未到期年期尚餘20年或以下，否則概無於投資物業之減值提撥準備。

會所債券

會所債券乃長期持有，並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或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減值

在各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有形資產面值，以判斷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預期將較其面值為少，則資產之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隨後撥回，則資產之面值增加至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之價值，惟所增加之面值不得超逾該資產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為減值虧損所計算之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已即時確認為收入。

收益確認

銷售貨品將於貨品付運時及擁有權轉移時予以確認。

經營租賃項下之物業之租金收入(包括墊付之租金)乃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入賬。

投資項下之股息收入於股東有權收取付款時確認。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乃參照尚餘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稅項支出乃根據經調整非課稅或不可減免稅項之項目後之年度業績計算。時差乃因根據不同之會計期計算若干收入及開支之稅項及於財務報表中入賬而產生。時差之稅務影響以負債法計算，將於可預見之未來可能產生之負債或資產於財務報表確認為遞延稅項入賬。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項下應付之租金乃按其有關租賃年期直線法計入收益表。

外幣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兌換所產生之溢利及虧損則於收益表中處理。

於綜合賬目時，不以港幣計值之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按時態法換算，原因為海外附屬公司之業務須視乎本公司申報貨幣之經濟狀況而定。綜合賬目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收益表中處理。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用以支付總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國家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款項於到期時按支出扣除。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減退貨及折讓以及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

5.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分為三個營業部門－液晶體顯示器、持有投資物業及其他。此等部門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 液晶體顯示器－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
- 持有投資物業－按經營租賃持有之投資物業(附註)
- 其他－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以外之產品

附註：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了價值約191,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因此持有投資物業成為本集團一項主要業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289,773</u>	<u>193,000</u>	<u>3,146</u>	485,919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u>67,041</u>
綜合總資產				<u>552,960</u>
負債				
分類負債	51,616	1,976	172	53,764
借貸	<u>34,637</u>	<u>124,269</u>	<u>—</u>	<u>158,906</u>
綜合總負債				<u>212,670</u>
其他資料				
添置投資物業	—	191,230	—	191,23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2,649	—	—	52,649
折舊及攤銷	<u>17,147</u>	<u>—</u>	<u>276</u>	<u>17,423</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續)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電路版業務。

二零零二年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電路版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250,183	—	16,872	—	267,055
租金收入	—	49	—	—	49
	<u>250,183</u>	<u>49</u>	<u>16,872</u>	<u>—</u>	<u>267,104</u>
業績					
分類業績	<u>11,157</u>	<u>34</u>	<u>753</u>	<u>(2,793)</u>	9,151
利息收入					4,490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u>(7,095)</u>
經營溢利					6,546
財務成本					<u>(57)</u>
除稅前溢利					6,489
稅項					<u>(7)</u>
本年度溢利					<u><u>6,482</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續)

綜合資產負債表

	持續經營		終止經營		綜合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持有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電路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及綜合總資產	383,474	1,250	27,820	213	412,757
負債					
分類負債	42,256	—	3,154	80	45,490
借貸	3,981	—	—	269	4,250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251
綜合總負債					49,991
其他資料					
添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	25,677	—	1,732	—	27,409
折舊及攤銷	14,812	—	999	—	15,811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128	—	2,118	3,24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分類資料 (續)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佈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其他地區。下表為按地區市場分析之本集團營業額(不論商品或服務之來源地為何)。

	按地區市場 分析之營業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	230,455	235,196
中國其他地區	26,545	21,914
其他國家	16,181	9,945
	273,181	267,055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之分類資產賬面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地區 資產賬面值		物業、廠房 及設備添置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	355,730	250,860	2,842	5,814
中國其他地區	197,230	161,897	49,807	21,595
	552,960	412,757	52,649	27,40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虧損)溢利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497	48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25,726	123,199
折舊及攤銷	17,423	15,8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96	2,40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76,917	64,567
及計入：		
利息收入	1,335	4,490
股息收入	2,990	—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額	4,931	49
減：開支	(14)	(15)
	<u>4,917</u>	<u>34</u>

7. 財務成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計息款項：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388	57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1,005	—
	<u>1,393</u>	<u>57</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酬金

在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兩位(二零零二年：兩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附註9。其餘三位(二零零二年：三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59	2,8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8	91
酬金總額	<u>2,647</u>	<u>2,971</u>

彼等之酬金分為下列組別：

	僱員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1,000,000港元或以下	3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u>—</u>	<u>1</u>

11. 稅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7	7
中國所得稅	598	—
	<u>605</u>	<u>7</u>

香港利得稅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計算。

中國所得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潛在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安裝中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13,784	18,859	4,128	144,046	4,848	41,102	226,767
添置	—	4,076	3,369	28,719	109	16,376	52,649
出售	—	(2,050)	(1,061)	(2,417)	(155)	—	(5,683)
出售一間 附屬公司	—	(156)	(6)	(11,659)	—	—	(11,821)
轉撥	—	1,642	—	36,707	—	(38,349)	—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3,784</u>	<u>22,371</u>	<u>6,430</u>	<u>195,396</u>	<u>4,802</u>	<u>19,129</u>	<u>261,912</u>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一日	1,323	13,497	2,325	113,163	3,149	—	133,457
本年度撥備	716	1,739	768	13,683	517	—	17,423
出售時撇銷	—	(2,050)	(926)	(2,407)	(153)	—	(5,536)
出售一間附屬 公司時撇銷	—	(156)	(6)	(11,659)	—	—	(11,821)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2,039</u>	<u>13,030</u>	<u>2,161</u>	<u>112,780</u>	<u>3,513</u>	<u>—</u>	<u>133,523</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1,745</u>	<u>9,341</u>	<u>4,269</u>	<u>82,616</u>	<u>1,289</u>	<u>19,129</u>	<u>128,389</u>
於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u>12,461</u>	<u>5,362</u>	<u>1,803</u>	<u>30,883</u>	<u>1,699</u>	<u>41,102</u>	<u>93,310</u>

上述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	4,599	4,777
於香港以外以下列租約持有之土地：		
長期租賃	170	315
中期租賃	6,976	7,369
	<u>11,745</u>	<u>12,461</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	1,250	—
添置	191,230	—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讓	—	2,378
重估價值增加(減少)	520	(1,128)
年終	193,000	1,25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並以長期租賃持有。該等物業以長期租約租予第三者。

該等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獨立估值公司Dudley Surveyors Limited按公開市場價值作基準重估。重估增值52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已扣除減值1,128,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中。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賬面值為192,1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之投資物業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信貸。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83,384	83,384

非上市股份之賬面值乃根據於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當日，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分割基本資產賬面淨值計算。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 註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有之 已發行股本/ 資本面值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東莞億都半導體 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1,496,000美元 註冊資本	85% (附註)	製造液晶 體顯示器
江門億都半導體 有限公司 (附註)	中國	9,307,000美元 註冊資本	80% (附註)	製造液晶 體顯示器
LCD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中國	1美元	100%	買賣液晶 體顯示器
Yeebo (B.V.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8,1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億都液晶片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發展及買賣 液晶體 顯示器
億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持有物業

附註：東莞億都半導體有限公司及江門億都半導體有限公司均為本集團分別與中國兩名不同訂約方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根據該等分包協議，本集團須承擔該等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而各公司合營期內每年經營所得之業績淨額亦全歸本集團所有。因此，本集團實際上擁有該等附屬公司之100%應佔經濟權益。

上表僅包括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要部分之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所有附屬公司會使附屬公司詳情之篇幅過長。

除Yeebo (B.V.I.) Limited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擁有。

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附屬公司概無尚未償還之借貸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附屬公司之欠款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附屬公司之欠款	611,928	615,312
減：撥備	(381,290)	(346,290)
	<u>230,638</u>	<u>269,022</u>

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董事認為，附屬公司結欠之款項將不會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該等欠款並無於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為流動資產。

17. 會所債券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成本	2,659	2,659
減：減值虧損	(1,200)	(700)
賬面值	<u>1,459</u>	<u>1,959</u>

年內，董事會審閱了本集團之會所債券，並基於現時經濟衰退，決定將會所債券予以減值。因此，參照現行市值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確認50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50,653	50,777
在製品	2,204	1,621
製成品	19,454	21,121
	<u>72,311</u>	<u>73,519</u>

上述項目包括原材料約19,13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7,216,000港元)，該筆款項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年內，部份上年度滯銷貨物已獲使用及出售。此外，亦已撥回上年度就存貨約2,06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000港元)賬面值所作之撥備。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至90天之信貸期。

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0天或以下	35,894	33,553
31至60天	13,363	15,563
61至90天	7,415	6,157
91至120天	559	880
120天以上	4,378	3,615
	<u>61,609</u>	<u>59,768</u>
其他應收款項	9,607	6,384
	<u>71,216</u>	<u>66,152</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銀行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146,269	—
信託收據貸款	12,362	4,250
銀行透支	275	—
	<u>158,906</u>	<u>4,250</u>
分析如下：		
有抵押	124,269	—
無抵押	34,637	4,250
	<u>158,906</u>	<u>4,250</u>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46,151	4,250
一年以上兩年以下	11,796	—
兩年以上五年以下	37,153	—
五年以上	63,806	—
	<u>158,906</u>	<u>4,250</u>
減：一年內到期款項，載入於流動負債項下	<u>(46,151)</u>	<u>(4,250)</u>
一年後到期款項	<u>112,755</u>	<u>—</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年初及年終	2,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1,018,379	203,676
發行普通股(附註)	25,185	5,037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043,564	208,713

附註：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以每股0.20港元之行使價行使，本公司發行及配發合共25,184,88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總代價為5,037,000港元。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24. 潛在遞延稅項

於結算日，潛在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時差之稅項影響乃由於：				
抵銷未來溢利之稅項虧損	9,439	8,741	1,980	1,562
免稅額高於折舊開支	(595)	(370)	—	—
	8,844	8,371	1,980	1,56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潛在遞延稅項 (續)

由於在可見未來無法肯定收益能否變現，故遞延稅項資產淨值並無於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年度之未撥備遞延稅項(抵免)支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時差之稅項影響乃由於：				
所(產生)動用之稅項虧損	(698)	3,949	(418)	331
免稅額高於折舊開支	225	33	—	—
其他時差	—	385	—	—
	<u>(473)</u>	<u>4,367</u>	<u>(418)</u>	<u>331</u>

由於出售投資物業毋須繳納稅項，因此並無就重估該等資產而產生之重估盈餘提撥遞延稅項。因此，就稅務而言，重估並不構成時差。

25.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未在財務報表中撥備之 有關購買廠房及機器之資本開支	<u>2,396</u>	<u>632</u>

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結算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年內，根據經營租賃租用物業之已支付最低租金達2,79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375,000港元)。

於結算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本集團於未來到期之最低租金款項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2,028	2,0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80	2,793
	3,808	4,839

經營租賃租金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工廠及寫字樓物業應付之租金。租約乃經磋商而租約的年期平均為四年。

於兩個年度之結算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本公司概無任何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由出租投資物業所賺取之物業租金收益為4,93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9,000港元)。所持物業擁有三年固定租客。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以下日後最低租金付款已與租客訂約：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	14,446	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000	—
	38,446	46

27.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銀行發出211,263,000港元(包括152,800,000港元及相當於58,463,000港元之7,500,000美元)(二零零二年：5,500,000美元，相當於42,867,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以取得授予其附屬公司之一般銀行信貸。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耗用之信貸總額約達159,61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961,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或然負債。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計劃」)乃根據一九九三年八月九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目的旨在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並將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八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在未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前，根據計劃購股權可授出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

授予任何個人之購股權所涉股份之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於年內任何時間根據本計劃條款可供認購股份之25%。

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28日內接納，每股購股權之代價為1港元。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內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價格相等於股份面值及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之80%(以較高者為準)。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年內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方鏗先生	一九九九年 十月四日	0.20	一九九九年 十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 十月四日	6,000,000	(6,000,000)	—
李國偉先生	一九九九年 十月四日	0.20	一九九九年 十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 十月四日	6,000,000	(6,000,000)	—
				12,000,000	(12,000,000)	—
僱員	一九九九年 十月四日	0.20	一九九九年 十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 十月四日	13,184,880	(13,184,880)	—
合共				25,184,880	(25,184,880)	—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0.20港元。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在香港之合資格僱員設立定額退休福利供款計劃(「定額供款計劃」)。該計劃之資產存放於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受託人託管。若有僱員在可全數領取供款前退出定額供款計劃，被沒收之供款可用作減少本集團日後應付之供款。

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在香港之所有僱員已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存放於基金，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受託人託管。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規則所設定之比率作出計劃供款。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方面僅須負責該計劃下其所須作出之供款責任。

29. 退休福利計劃 (續)

定額供款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將於收益表內扣除，本集團對該基金之供款乃按該計劃規例指定之比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參加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總額之指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為該等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承擔為作出指定之供款。

經扣除定額供款計劃之被沒收供款約4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6,000港元)後，於收益表內扣除的成本總額為3,03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058,000港元)即本集團就本會計期間向該等計劃應付之供款。

30. 關連人士之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當時之主要股東劍度股份有限公司(「劍度」)購買價值達787,000港元之原料。該項交易乃按市場價格進行。應付劍度之金額394,000港元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內。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來自買賣活動。

劍度已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其於本公司之全部權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大關連人士之交易。